

梁山县应急管理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由梁山县应急管理局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编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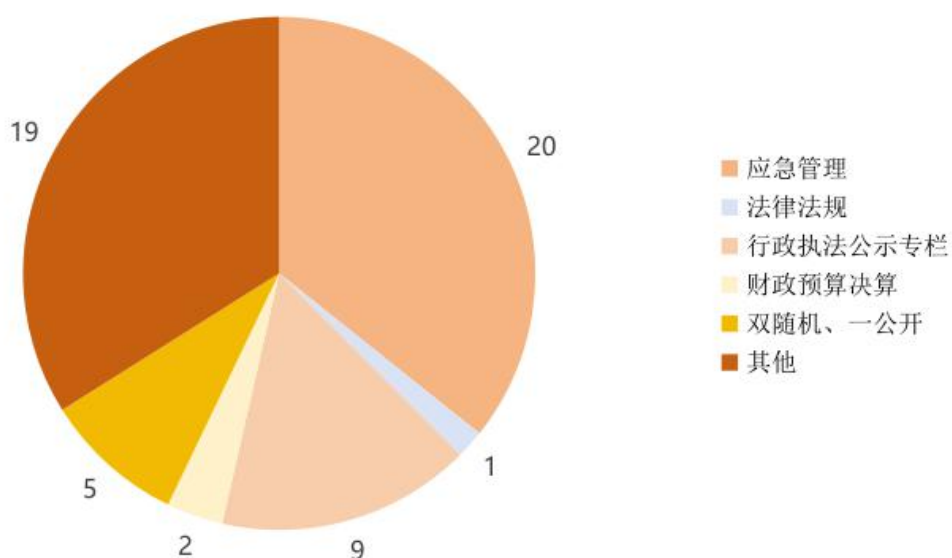
本报告内容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内容。

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电子版可在梁山县政府门户网站（具体网址 <http://www.liangshan.gov.cn>）查阅或下载。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梁山县应急管理局联系（地址：梁山县新城办公区一号楼 1036，联系电话：0537-6132868）。

2024 年，梁山县应急管理局始终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遵循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遵循公正、公平、合法、便民的原则，贯彻落实本机关政务公开工作，现就本机关 2024 年度要点情况进行综述。

政府门户网站公开精准规范。紧紧围绕应急管理工作职责，突出安全生产、防灾减灾、应急救援等重点领域，进行精准有效信息发布。全年公开政务信息 56 条，其中涉及应急管理信息 20 条，法规文件信息 1 条，行政执法公示专栏信息 9 条，财政预算决算信息 2 条，双随机、一公开信息 5 条，其他信息 19 条。持续优化梁山县应急管理微信公众号，设置应急科普、应急普法、安全生产月每日动态等专题栏目，积极向外展示我县应急形象、宣传解读应急管理政策法规、强化安全宣传教育，全年发布微信公众号 1000 余篇。

梁山县应急管理局主动公开情况



2024 年梁山县应急管理局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 0 件。

本单位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三审三校”制，做好个

人隐私信息保护，定期扫描监测修改异常信息。

结合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工作实际，重点加强了对社会关注度较高的应急知识的更新及宣传。

本单位进一步压紧压实政务公开工作责任，局法规科安排专人专职负责政务信息公开工作，不断加强与政府信息公开主管部门沟通对接，自觉接受监督考核，强化网站、新媒体信息发布和运行安全日常监测管理，全面提升应急管理系统能力水平。定期开展问题自查与信息公开实务培训，及时发现并整改，确保有效运转。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27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8		
行政强制	0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2024年县应急管理局政务公开工作有序开展,稳步推进,取得一定成效,但在实际工作中仍存在政府信息公开主动性有待加强与政策解读方式有待创新等问题。下一步,本单位将持续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有关规定和工作部署要求,丰富信息公开形式。加大微信等新媒体的开发应用,通过全媒体渠道提升政府信息公开水平。不断提升管理质量效率。加强对工作人员的业务能力培训,定期开展政务公开工作自查,通过实地调研、网上学习等方式,吸收好的经验做法,优化信息公开流程,及时总结经验、发现问题、查缺补漏,确保信息及时、准确、全面公开。

(一)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无

(二)本行政机关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上级关于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保质保量完成各项工作任务,注重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平台的日常更新和管理,及时更新政府信息公开指南等内容。

(三)本行政机关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无

(四)本行政机关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无

(五)本行政机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数据统计需要说明的事项:无

(六) 本行政机关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无

(七) 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报告的事项：无